

2023年度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 服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土地和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协助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编制本区土地和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的计划和拟订本区土地和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的意见。

2. 协助自然资源部门开展征（收）地听证工作；协助自然资源部门对本区土地和房屋征收补偿纠纷进行调处；协助自然资源部门拟订征（收）地拆迁补偿地方性政策及补偿标准。

3. 协助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全区征（收）地进行管理并协调全区重大项目的征（收）地拆迁补偿工作，协助审核各镇、街道、园区土地和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方案，在政策和业务上进行指导。

4. 指导和协调各镇、街道、园区开展土地和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相关工作。对跨镇、街道、园区的项目，负责协调镇、街道、园区具体实施。

5. 协助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实施区人民政府交办重大项目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包括组织有关部门论证和公布征收补偿方案，征求公众意见，举行听证会，协助拟定房屋征收决定、补偿决定并报请市、区政府公告，与被征收人签订征收补偿协议等。

6. 组织征地和房屋征收工作人员岗位培训和考核工作。

7.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共有8个事业编制，无内设机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
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4.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2,034.43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8.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2,243.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279.42	本年支出合计	57	22,279.4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8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90
总计	30	22,283.30	总计	60	22,283.3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 279. 42	22, 279. 4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05	1. 0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05	1. 0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05	1. 0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 65	28. 6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 22	1. 2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 22	1. 2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 19	26. 1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 69	17. 6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 50	8. 5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	抚恤	0. 95	0. 9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 95	0. 9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28	0. 2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28	0. 2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 70	6. 7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 70	6. 7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 70	6. 7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 243. 01	22, 243. 0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8. 58	208. 5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8. 58	208. 5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 434. 43	21, 434. 4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 434. 43	21, 434. 4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600. 00	60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00.00	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279.40	243.92	22,035.4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	0.00	1.05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	0.00	1.05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	0.00	1.0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5	28.65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2	1.22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22	1.2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9	26.1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69	17.6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0	8.5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95	0.9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95	0.95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243.00	208.57	22,034.43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8.57	208.57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8.57	208.57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434.43	0.00	21,434.43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434.43	0.00	21,434.43	0.00	0.00	0.0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600.00	0.00	60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00.00	0.00	6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4.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5	1.0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2,034.43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65	28.6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70	6.7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2,243.00	208.57	22,034.43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279.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279.40	244.97	22,034.4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8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90	3.9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8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2,283.30	总计	64	22,283.30	248.87	22,034.4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44.97	243.92	1.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	0.00	1.0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	0.00	1.0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	0.00	1.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5	28.65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2	1.22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22	1.2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9	26.1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69	17.6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0	8.50	0.00
20808	抚恤	0.95	0.95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95	0.95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0	6.7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0	6.7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0	6.7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8.57	208.57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8.57	208.57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8.57	208.5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1.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5
30101	基本工资	29.10	30201	办公费	3.92
30102	津贴补贴	119.72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8.2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4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0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50	30207	邮电费	0.6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5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2
30304	抚恤金	0.4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4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59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3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8.17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22.07		公用经费合计	21.8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2,034.43	22,034.43	0.00	22,034.4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2,034.43	22,034.43	0.00	22,034.43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1,434.43	21,434.43	0.00	21,434.43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21,434.43	21,434.43	0.00	21,434.43	0.0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0.00	600.00	600.00	0.00	600.00	0.00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600.00	600.00	0.00	60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2	0.00	2.82	0.00	2.82	0.00	2.82	0.00	2.82	0.00	2.8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2023年度总收入22,283.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2,279.4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4.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67万元，下降1.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压减一般性支出，二是工资构成调整。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034.4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7.96万元，下降0.8%。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度征（收）地（含清场）项目支出数较上年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2023年度总支出22,283.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2,279.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43.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8万元，增长0.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一般性支出持平，二是人员工资晋升调整。

2. 项目支出22,035.4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3.08万元，下降0.8%。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度征（收）地（含清场）项目支出数较上年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2,279.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4.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67万元，下降1.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压减一般性支出，二是工资构成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034.4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7.96万元，下降0.8%；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度征（收）地（含清场）项目支出数较上年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无变化。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2,27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4.9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50.48万元，下降17.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压减一般性支出，二是工资构成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034.4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2,034.43

万元，增长120.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预算追加调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无变化。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8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8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75万元，下降20.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82万元，完成预算2.8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75万元，下降20.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82万元，完成预算2.8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75万元，下降20.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与预算持平。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实际支出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82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8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8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机构运行保障用车及用车维护需要。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本年无发生额，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8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3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5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厢式货车、商务车，用于综合业务保障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3年度征（收）地（含清场）项目及相关支出费用等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2034.43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我单位2023年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我单位2023年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征（收）地（含清场）项目及相关支出费用项目绩效自评。

征（收）地（含清场）项目及相关支出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2034.43万元，执行数为22034.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为保证我区征收项目工作顺利开展，推进我区建设项目落地，根据各镇街本年度计划征收项目及征收相关业务资金需要，通过安排预算资金，预期达到征收（征用）补偿款足额到位，项目征收工作圆满完成，按时交地，依法保障被征收（征用）权利人合法权益，提高我区征收工作人员业务能力等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

一是统筹资金使用方面；二是指标名称设置需优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优化指标名称设置，充分与财政部门、镇街沟通协调，更好提高财政资金对于推进我区征（收）地项目效益性。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珠海市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 金 2023年度 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征（收）地（含清场）项目及 相关支出费用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20,000.00	斗门区征地和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 斗门区征收办																										
	联系人	李莉萍	联系电话	13631222311	联系邮箱	lml231@126.com																											
实施文件依据 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为保证我区征收项目顺利开展，保障补偿资金落实到位，我单位按照财政预算体制的相关要求，结合各镇街计划征收项目及征收相关业务资金需要，申请下年度预算资金。我中心主要按照非税收入《斗门区征（收）地（含清场）相关费用资金需求表》作为预算资金依据，林总政策文件依据主要是《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征收（征用）土地市面及地上附着物补偿办法的通知》（珠府〔2021〕25号）及《珠海经济特区土地管理条例》、《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实施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的公告》（珠海府〔2021〕11号）、《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征收（征用）土地市面及地上附着物补偿办法的通知》（珠府〔2021〕11号）等。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2023年度，计划完成包括竹仙岭山项目、珠海经济特区益泰企业有限公司收地项目、六乡粮库（二期）工程项目建设用地12套房屋拆迁补偿项目、白藤镇四所公立幼儿园项目、市消防综合培训基地建设等项目等资金拨付工作。																														
	实际分配下达	市（区）本级	22031.43	转移支付至下级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区）本级	22031.43	转移支付至下级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根据各镇街2023年计划征收项目及征收相关业务资金需要，有计划地安排预算资金，依据轻重缓急原则，达到合理科学安排预算资金，充分利用及发挥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的目标。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预期2023年完成一年10个项目以上的资金保证及拨付工作。																														
指标评分表 <table border="1"> <tr> <th>一级指标</th> <th>二级指标</th> <th>三级指标</th> <th>权重</th> <th>评价年度预期值</th> <th>评价年度实际完成值</th> <th>指标完成情况</th> <th>完成比例（%）</th> <th>自评分数</th> <th>未达标原因分析</th> <th>评分标准</th> <th>参考佐证材料说明</th> </tr> <tr> <td rowspan="2">过程</td> <td>资金管理</td> <td>资金支出率</td> <td>12</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12</td> <td>年末决算项目资金执行率为100%。</td> <td>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征收（收）地（含清场）项目补偿费用支出明细表。</td> <td></td> </tr>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2					12	年末决算项目资金执行率为100%。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征收（收）地（含清场）项目补偿费用支出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2					12	年末决算项目资金执行率为100%。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征收（收）地（含清场）项目补偿费用支出明细表。																							

事项管理	监管有效性	8					8	涉及的每一项支出均附上相关请款资料及区财政部门同意支出复函。根据资金使用规定，根据支出数额分别经班子会议、主管部门党组会议及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同意后支出。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和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1. 区财政局同意资金支出的复函； 2. 2023年度征（收）地（含清场）项目补偿费用支出明细表
数量指标	征（收）地（含清场）项目补偿数量	10	≥10	10			10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 1. 2023年度征（收）地（含清场）项目补偿费用支出明细表；2. 预算项目目标申报表		
	工作完成率	10	≥90%	100			10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 1. 2023年度征（收）地（含清场）项目补偿费用支出明细表；2. 预算项目目标申报表		
时效指标	及时性	10	2023年内完成	1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 1. 2023年度征（收）地（含清场）项目补偿费用支出明细表；2. 预算项目目标申报表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金额	10	≥3亿	0.7			2.33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 1. 2023年度征（收）地（含清场）项目补偿费用支出明细表；2. 预算项目目标申报表		



效益	经济收益指标	征（收）地后土地收储效益	20	顺利推进征收土地项目或收储地块 10 个（宗）	1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20	本项目支出主要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及区财政资金支持。本年度根据区政府及区财政计划完成五个项目资金拨付，五个项目均按期完成拨付。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权重评价。	1. 2023年度征（收）地（含清场）项目补偿费用支出明细表；2. 预算项目执行情况表；3.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满意度指标	甲方满意度	20	≥90%	90		20	本项目支出主要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及区财政资金支持。本年度根据区政府及区财政计划完成五个项目资金拨付，五个项目均按期完成拨付。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权重评价。	1. 2023年度征（收）地（含清场）项目补偿费用支出明细表；2. 预算项目执行情况表；3.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合计			100				92.33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一、指标设置有待优化。由于本项目的资金安排计划需结合当年实际工作需要，同时受财政资金约束，对于项目数、甲方满意度、和收储效益等指标，可能会限于以下原因，无法全面客观评价。比如有些项目暂停或者无法推进、新增项目等，导致项目的变更；有些项目可能估算不够全面导致费用支出较大误差，或者受财政资金预算约束，无法满足镇街全部资金使用需求的情况均有可能发生。 二、统筹安排资金方面。由于近年来财政收支紧张，我区开展的征收地（含清场）项目较多，同一个年度内无法同时满足各镇街所有项目资金使用需求。这就要求预算单位根据区政府、区财政工作安排及资金安排，轻重缓急按主次来拨付资金。	一、指标设置方面。结合本项目的资金安排计划需结合当年实际工作需要，同时受财政资金约束等不可抗力情况，一些指标的设置可能会存在局限性，选择符合自身需求的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一步优化指标设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统筹安排资金方面。一方面区财政局充分了解下一步资金安排计划及报送支出中，重要数据向各镇街了解，以便统筹安排。

